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〔2025〕288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福建泉州安溪宝都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 用地详细规划（含选址论证专章）的公示

根据《福建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《福建省城镇区域详细规划编制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，龙涓镇政府聘请中绘云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福建泉州安溪宝都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详细规划（含选址论证专章）。

该地块详细规划（含选址论证专章）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通过专家评审，根据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《福建泉州安溪宝都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详细规划（含选址论

证专章)》予以公示，征求公众意见，公示时间：2025年10月9日—2025年11月7日，公示期30天。

公示期限内，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书面等法定形式向县自然资源局陈述、申辩等主张或提出听证申请；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权利。您可以在公示期间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发表您的意见和看法。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电话：0595-23117089

电子邮箱：zyjghg@163.com

附件：福建泉州安溪宝都35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
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详细规划
(含选址论证专章)



(此件公开发布)